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雷蒙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风险提示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主办券商”)系雷蒙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4506，证券简称 ST 雷蒙德，以下简称“雷蒙德”、“公司”）的主办券商。雷蒙德因资金周转困难等因素导致公司生产经营陷入困境，主办券商提示投资者注意以下事项：

一、未缴纳挂牌年费

雷蒙德因未能按时缴纳 2018 年挂牌年费及相应滞纳金，违反了《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收费事宜的通知》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协议》的相关要求，陈双聘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对上述行为负有责任。雷蒙德于 2018 年 9 月 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公司监管部出具的《关于对雷蒙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的告知函》，责令雷蒙德在接到该决定书之日起十个转让日内，向股转公司足额缴纳挂牌年费及相关滞纳金，如未在规定时限缴纳，股转公司将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并保留追究违约责任的权利。主办券商多次提醒公司及时缴纳挂牌年费和滞纳金，但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日，雷蒙德仍未缴纳 2018 年挂牌年费及相应滞纳金，雷蒙德存在被股转公司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和追究违约责任的风险。

二、未回复年报问询函

股转公司公司监管部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对雷蒙德出具了《关于对雷蒙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18】第 143 号），要求雷蒙德于 8 月 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公司监管部，公司未按规定报送相关说明材料，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陈双聘作为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对上述行为负有责任。2018 年 9 月 11 日

雷蒙德收到公司监管部出具的《关于对雷蒙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的告知函》，责令雷蒙德在接到该决定书之日起五个转让日内，向公司监管部报送问询函说明材料，如未在规定时限报送，股转公司将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主办券商多次督促提醒雷蒙德按照年报问询函及告知函的要求向股转公司报送问询函说明材料，但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日，雷蒙德仍未能向股转公司报送问询函说明材料，雷蒙德存在被股转公司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的风险。

三、公司治理不规范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公司尚未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沈守传未能正常履职，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双聘，董事、副总经理汤济宏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主办券商已督促提醒雷蒙德改选或另聘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未能正常履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对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换届选举和选聘，但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出具日，雷蒙德尚未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工作。

四、公司存在其他违规对外担保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双聘于2017年1月17日与深圳微金所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微金所”）签订《最高额借款居间服务协议》，合同约定陈双聘向微金所借款金额5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并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陈双聘将其持有的公司500万股限售股质押给微金所。同日，公司与微金所签订了《保证合同》，对陈双聘向微金所借款金额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至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两年。该笔借款到期归还本金200万元和部分利息，已发生逾期。公司已披露该违规对外担保事项，股转公司及北京证监局已针对该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对雷蒙德及相关当事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此外，根据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情况，公司存在两笔司法执行事项，雷蒙德和实际控制人陈双聘同为被执行人，司法执行信息如下：（1）执行法院：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案号为（2018）京0106执2527号，执行标的额为2,637.32万元；（2）执行法院：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案号为（2018）京0118执3435号，执行标的额为790.43万元。根据雷蒙德2017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上述两笔款项不属于公司资产负债表内负债。主办券商多次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但仍未能了解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主办券商提示上述司法执行事项可能构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风险，且不确定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五、公司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2018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 761.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93%，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51.3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8.07%。继 2017 年度亏损 2,806.39 万元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收入出现大幅度下滑，并进一步亏损。

由于营运资金周转紧张，公司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情形，导致员工大量离职，2017 年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200 人，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日，员工人数约为 30 人左右。资金周转困难及人员大量流失已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活动已处于停止状态。

此外，雷蒙德还存在借款不规范、借款逾期未归还、欠缴税金及滞纳金、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重大诉讼、被司法执行、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全部被质押或冻结等风险事项，若公司未能就上述风险事项提出有效解决措施，公司经营将面临更加不利的影响。

鉴于雷蒙德存在上述重大风险事项，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事项及公司发布的风险进展公告，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9 日